

证券代码：836581

证券简称：捷思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9 日上午 10:00am。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581	捷思锐	2020年4月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8号中关村SOHO大厦1110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王天保为监事的议案》

2020年3月23日，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邱杰瑞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天保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王天保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王天保，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出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05年5月北京台联科技有限公司系统支持职位；2005年5月至2006年10月任中信大东宽带网络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2006年10月至今供职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支持工程师，技术支持部门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监。

（二）审议《关于提名王志国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2020年3月23日，公司原监事会监事边翀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志国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王志国先生个人简历如下：

王志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12月至2008年6月任伟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职位；2008年7月至今供职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支持工程师，技术支持部经理。

（三）审议《关于修改<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附件《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四）审议《关于修改<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针对该规则要求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应条款作了修订。

（五）审议《关于修改<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针对该规则要求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应条款作了修订。

（六）审议《关于修改<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针对该规则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相应条款作了修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4月9日上午8时至9时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8号中关村SOHO大厦1110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温斌；联系电话：010-62691201；传真：010-62691279；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8号中关村SOHO大厦1110室 邮编：10008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